

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本协议”）是您（个人或代表实体进行购买或获取本服务的个人，以下统称“您”或“被许可方”）与苏州语灵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许可方”）之间就本协议所涉及的服务（定义见下文）达成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在安装或使用本服务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协议。通过安装、使用，或点击表示接受本协议的按钮，您即确认接受本协议的条款，并同意受其约束。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条款，请不要安装或使用本软件服务，并退回购买处申请退款。

一、定义

1、“服务”指许可方提供 Dify 商业化版本程序，以及相应的文档、材料、电子文档，还包括许可方提供的任何升级、修改版本、更新、补充内容及其副本。

2、“关联方”指许可方的合作伙伴，其有权转售本服务并提供支持。

3、“设备”指最终用户有权依据本协议安装和使用本服务的计算机、服务器、移动设备（如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或其他具有数据处理能力的硬件设备，包括私有云部署的虚拟设备，终端用户有权依据本协议在这些设备上安装和使用本服务。

4、“内部网络”指仅特定公司或其他商业实体的员工和个人用户可访问的私有、专有网络资源，不包括互联网的任何部分或其他对公众开放的网络社区。

5、“费用”指被许可方为获得本协议项下许可而应向许可方支付的所有

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许可费、维护服务费（如适用）、更新费用（如适用）。

6、“第三方服务”指服务中包含的由第三方提供的服务、数据或其他材料。

7、“许可期限”指被许可方根据本协议获得使用许可的期限，可为固定期限或永久期限，具体以订单或本协议规定为准。

8、“保密信息”指与本服务相关的所有非公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源代码、算法、技术文档、商业计划、客户信息、许可费用信息等，以及在本协议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一方从另一方获得的任何其他保密性质的信息。

9、“终止”指本协议因期满、提前解除或其他原因而不再具有法律效力的情形。

二、许可授予

1、许可方授予被许可方一项有限的、非排他、不可转让且不可再许可的许可，允许被许可方仅在其内部网络环境中进行私有化部署和使用本服务，但须严格遵守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被许可方仅可将本服务用于内部业务目的，不得用于任何外部商业服务或向第三方提供服务。

2、被许可方可以在内部网络中的多台设备上安装和使用本服务，但需确保使用数量不超过购买的许可数量。若购买的是按用户数量许可的服务，同时使用本服务的用户数量不得超过许可的最大用户数；若购买的是按设备数量许可的服务，安装的设备数量不得超过许可的设备数量。

3、被许可方有权为软件服务制作合理数量的备份副本，仅用于存档和灾难恢复目的。备份副本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且应妥善保存，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或使用。在主副本无法正常使用时，方可使用备份副本，并在主副本恢复

正常后，停止使用备份副本。

4、若服务包含开源组件，被许可方应遵守相应开源协议的规定。开源组件的使用、修改和分发需遵循开源协议的要求，许可方不承担因开源组件引发的任何责任，但会尽力协助被许可方解决与开源组件相关的问题。

三、许可限制

1、被许可方不得对本服务进行反向工程、反编译、反汇编、翻译、本地化或试图获取服务的源代码，不得分离本服务的组件用于多台设备，不得通过SAAS方式使用，不得对本服务进行解包、嵌入或重新打包后进行分发，不得删除或更改本服务中的任何商标、版权声明、标签或其他所有权标识。

2、被许可方不得且不得允许其他任何人出售、出租、分发、转让、分时共享、托管、出借、许可或再许可本服务或者相关许可，授予第三方使用本服务或相关许可的权利，除非事先获得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在获得许可方书面同意进行转让时，受让方必须书面同意接受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约束，所有的副本应包括原始版权信息。

3、被许可方不得将本服务用于任何非法活动，不得利用本服务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隐私或其他合法权益，不得使用本服务从事可能损害许可方声誉或利益的活动。

4、被许可方不得对本服务进行修改、改编、创作衍生作品，不得构建类似或竞争性产品或服务，不得使用宏或其他自动化技术扩展本服务的功能，除非事先获得许可方的书面同意。若被许可方基于本服务进行定制化开发，应根据双方另行签订的协议确定开发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若无另行协议，则归许可方所有。

5、被许可方不得以违反适用的终端用户协议的方式直接或间接访问或使用本服务。

6、被许可方不得故意或在疏忽情况下使用本服务，滥用、干扰或以任何其他形式破坏许可方提供的服务，也不得对被许可方的账户、主持人权限或任何其他用户权限或服务造成干扰。

7、若用户同时部署开源版本与商业化版本，需确保开源版本的修改与分发符合其开源协议，且不得将商业化版本的代码、功能或文档合并至开源版本中。

8、许可方保留对违反适用法律或本协议使用服务的任何一方进行监控、调查并采取适当行动的权利，包括通过远程指令限制服务功能，但不承担此义务。许可方将尽合理努力向被许可方提供相关通知，但如果能够确定被许可方的行为可能危及服务或其他用户的运行，在不另行通知的情况下许可方可以通过远程指令限制或停止被许可方使用相关功能。

四、使用规范

1、被许可方应确保使用本服务的人员均已获得适当授权，并遵守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被许可方对其所授权人员使用本服务的行为负责，若授权人员违反本协议，被许可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2、被许可方在使用本服务的过程中，应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数据保护、隐私保护、出口管制等方面的法律规定。若因被许可方违反法律法规产生的任何责任，由被许可方自行承担。

3、本服务可能会包含第三方软件或链接到第三方服务，被许可方使用这些第三方内容时，应遵守第三方的相关条款和条件。许可方不对第三方软件或服务的质量、安全性、合法性负责，被许可方因使用第三方内容而产生的任何问

题或损失，许可方不承担责任。

4、被许可方应妥善保管本服务的许可证密钥，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若许可证密钥丢失或被盗，被许可方应立即通知许可方，并按照许可方的要求采取措施，如更换密钥等。因被许可方保管不善导致许可证密钥泄露而引发的任何问题，由被许可方承担责任。

5、许可方每年可委托第三方审计工具远程扫描被许可方服务器，被许可方需开放指定端口并保留至少 180 日操作日志。许可方应选择具有良好信誉和专业资质的第三方审计工具，该工具应具备对被许可方服务器进行全面扫描和检测的能力，能够准确识别本服务的部署情况和使用情况。审计工具的选择应事先告知被许可方，并获得被许可方的认可。

6、如发现违约部署，被许可方需按 2 倍许可费用补缴历史费用。审计过程中，许可方应保证审计工具的操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安全标准，不得泄露被许可方的商业机密和数据隐私。审计结束后，许可方应向被许可方提供审计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审计结果、发现的问题及整改建议等。发现违约部署后补缴历史费用的计算时间范围为自本服务首次部署使用之日起至发现违约部署之日止。

五、知识产权

1、本服务所包含的所有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权、专利权、商业秘密等，均归许可方或其供应商、许可方所有。被许可方仅获得本协议明确授予的使用许可，未获得软件服务的所有权。

2、被许可方承认本软件服务受版权法和国际版权条约保护，不得侵犯本软件服务的知识产权。若被许可方发现任何侵犯本服务知识产权的行为，应及时

通知许可方，并协助许可方采取措施制止侵权行为。

3、被许可方在使用本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数据和内容（“用户内容”），其所有权归被许可方所有。用户内容不包括服务收集或生成的与被许可方使用服务有关的任何遥测数据、产品使用数据、诊断数据以及类似内容或数据（简称为“服务生成的数据”）。对于服务生成的数据，所有权利、所有权和利益以及其中的所有专有权利归属于许可方，并为许可方单独所有。被许可方应授予许可方使用、存储、处理和分析这些数据和内容的权利，以用于本服务的改进、维护和服务提供等目的。许可方对用户内容的使用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协议的规定，并保护被许可方的隐私和数据安全。若有关内容涉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协议规定，许可方有权开展调查并对此采取任何措施，包括发出警告、暂停或断开服务或软件、删除适用数据或其他内容、终止账户或最终用户个人资料，以及其他合理措施。

六、保密条款

1、双方应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用户数据等机密信息（“保密信息”）予以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用于本协议以外的其他目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软件服务的源代码、算法、设计文档、用户名单、商业计划等。

2、本条款的保密义务自协议生效起产生，在保密期限届满后，双方仍应对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直至保密信息不再具有保密性。若因法律要求或司法程序需要披露保密信息，披露方应在披露前通知对方，并尽最大努力协助对方保护保密信息。

七、期限与终止

1、本协议自您接受之日起生效，在您使用期间持续有效，除非根据本协议第【七】条终止。

2、若被许可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许可方有权在书面通知被许可方后立即终止本协议。被许可方应在接到终止通知后立即停止使用本服务，并销毁所有软件服务副本及相关文档。若被许可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停止使用或销毁软件服务，许可方有权采取法律措施追究其责任。

3、若被许可方破产、清算、无力偿债或进行其他类似的法律程序，许可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被许可方立即停止使用本服务，销毁所有本服务副本及相关文档。在这种情况下，被许可方应配合许可方的要求，否则许可方有权采取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

4、本协议终止后，双方在本协议下的所有权利和义务立即终止，但保密条款、知识产权条款、争议解决条款等条款仍然有效，双方仍需遵守这些条款的规定。

八、有限保证与免责声明

1、许可方保证在许可期限内，软件服务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基本符合相关文档的描述和规定。若本服务出现故障或缺陷，许可方将在合理时间内提供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以确保服务恢复正常运行。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的具体内容和方式由许可方决定，被许可方应配合许可方进行相关操作。

2、对于因被许可方未按照服务使用说明进行安装、操作、维护，或因被许可方使用本服务与未经许可方认可的第三方软件、硬件或服务相结合而导致的故障或缺陷，许可方不承担责任。被许可方在使用本服务时，应确保使用环境符合本服务的要求，并按照使用说明进行操作，若因自身原因导致服务出现问

题，应自行承担后果。

3、除本协议明确规定的保证外，许可方及其供应商对服务不作任何其他明示或暗示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对服务的适用性、准确性、完整性、非侵权性、无病毒、无错误等方面的保证。被许可方使用服务的风险由其自行承担，许可方不对服务的使用效果或结果作出任何承诺。

4、若服务包含开源组件，许可方不对开源组件提供任何保证，被许可方应自行承担使用开源组件的风险。开源组件的使用应遵循相应开源协议的规定，许可方不承担因开源组件引发的任何后果所产生的责任，但会尽力协助被许可方解决与开源组件相关的问题。

九、责任限制

1、在任何情况下，许可方及其供应商、许可方对因使用或无法使用服务而导致的任何间接、特殊、偶然、惩罚性或后果性损害（包括但不限于数据丢失、业务中断、利润损失、商业机会丧失等）不承担责任，即使许可方已被告知可能发生此类损害。被许可方应自行承担因使用服务而产生的风险，若因软件服务问题导致的损失，许可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2、许可方对被许可方的全部责任（无论是基于合同、侵权、疏忽还是其他原因），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超过被许可方为服务支付的许可费用总额。若被许可方因软件服务问题向许可方提出索赔，许可方的赔偿金额以被许可方实际支付的许可费用为限。

3、某些司法管辖区不允许排除或限制间接、特殊、偶然或后果性损害的赔偿责任，在这些司法管辖区，本条款中对许可方责任的限制和排除仅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适用。若法律规定许可方需承担某些责任，许可方的责任范围将根

据法律规定进行调整，但仍以合理范围为限。

十、赔偿条款

1、被许可方同意赔偿并使许可方及其关联方、供应商、许可方免受因被许可方违反本协议、使用本服务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或因被许可方的其他不当行为而导致的任何索赔、损失、责任、损害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律师费和诉讼费用）。若因被许可方的原因导致许可方遭受损失，被许可方应对许可方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许可方同意赔偿并使被许可方免受因许可方违反本协议、软件服务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而导致的任何索赔、损失、责任、损害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律师费和诉讼费用）。若因许可方的原因导致被许可方遭受损失，许可方应负责赔偿被许可方的全部损失。

3、在任何赔偿事件发生时，受损害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配合另一方进行调查和处理。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受损害方不得擅自解决任何索赔或承担任何责任。若受损害方擅自处理导致另一方损失扩大，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许可方累计赔偿责任不超过被许可方过去 12 个月实际支付费用。过去 12 个月实际支付费用仅指被许可方支付的服务许可费用，不包括其他费用（如服务费等）。若被许可方在过去 12 个月内存在多次支付许可费用的情况，实际支付费用按累计金额计算。

十一、支持与维护

1、许可方将根据其当时有效的支持政策，为被许可方提供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可能包括软件服务更新、故障排除、技术咨询等，具体内容和方式由许可方决定。

2、被许可方应按照许可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信息和协助，以便许可方提供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若被许可方未能提供必要的信息或协助，导致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无法正常进行，许可方不承担责任。

3、对于软件服务的更新和升级，许可方将根据本软件服务的发展和市场需求进行安排。被许可方应及时安装软件服务的更新和升级版本，以确保服务的正常使用和安全性。若因被许可方未及时安装更新和升级版本而导致的软件服务问题，许可方不承担责任。

十二、管辖法律与争议解决

1、本协议受许可方所在国法律管辖，并根据该法律进行解释。本协议的签订、履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许可方所在国的法律规定。由本协议条款引起的或与条款有关的所有争议将提交给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进行专属管辖，每一方都不可撤销地同意该属人管辖权，并放弃对该地点的所有异议。

2、若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至有管辖权的法院进行诉讼解决。在争议解决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中不涉及争议的其他条款。

3、纠纷审理期间，许可方有权通过远程指令将被许可方软件服务功能限制至仅可导出数据，操作前许可方应向被许可方发送书面通知，通知内容包括限制原因、限制时间、限制范围等信息。根据法院的有效判决，若被许可方胜诉，许可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恢复被许可方软件服务的正常使用权限；若被许可方败诉，许可方有权根据仲裁结果决定是否继续限制被许可方软件服务功能或采取其他措施。

十三、其他条款

1、本协议构成双方就本服务的完整协议，取代双方之前所有关于本服务的口头或书面协议、意向书、谅解备忘录等。本协议的条款具有最终效力，双方之前的任何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2、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需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并签署相关的书面协议。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协议的条款。

3、若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被认定为无效或不可执行，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和执行。被认定无效或不可执行的条款应根据法律规定进行调整或替换，以确保本协议的目的得以实现。

4、本协议的标题仅为方便阅读而设，不影响本协议条款的解释和执行。在解释本协议条款时，应根据条款的具体内容和上下文进行理解，而不应受标题的限制。

5、本协议对双方及其各自的继承人和受让人均具有约束力，并使其受益。若一方将其在本协议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需事先获得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且受让方应接受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约束。

6、本协议以中文签订，若存在其他语言版本，以中文为准。若其他语言版本与本文存在冲突或不一致，以中文版本的解释为准。